

○ 滕肖澜

一束玫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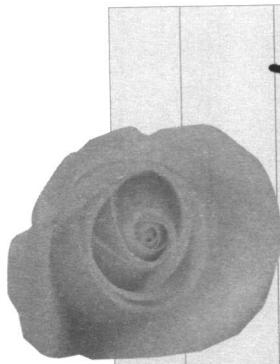
民国岁月的流逝而褪色。二十岁时，美得有些招摇，像在百货店下的女人的重要性。否则商贩也不可能娶她。当初商父商母，百个不愿意她长成一个黑，下三滥，不择手段要嫁进商家。但最终他们还是妥协了，因为儿子的美貌，还有一个小人家庭。高中毕业后黄进偶然当过导游，还做过平面模特儿，是要他的命。她仔细端详自己，觉得凭这脸蛋这身段，应该能找到更好的归宿。

不过日子的折磨——更经得起摧残了。女儿长得象她，粉装玉琢，洋娃娃般可爱，林芳的父母，形同陌路。宾客们也识趣地两个可怜的老人晾在一边，只瞧着已结婚长大的女儿。她自己，只恨这个小打小闹的家庭，开了一爿海货店，小本经营，每次给她零花钱都变故；再就是和她相同的境遇，直至认识了商福根，那一刻，她心动了，动得很厉害，李司月最初经舅妈全身心地投入。那阵子，她像在经营一项事业，策划每一次偶遇，每一张约会，勃勃的激情，渐渐地变成一颗真心。她很乖巧，该哭的时候哭，该笑的时候笑，该撒娇时撒娇，

上海新锐作家文库

○ 滕肖澜

十一朵玫瑰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朵玫瑰/滕肖澜著.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6.5

ISBN 7 - 5321 - 2983 - 7

I . 十… II . 滕…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8072 号

本文库为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资助项目

责任编辑：陈先法

封面设计：王志伟

十朵玫瑰

滕肖澜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lcm@publicl. sta. net. cn

网址：www. slem. com

新华书店 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2.375 插页 2 字数 327,000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321 - 2983 - 7 / I · 2290 定价：22.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 021 - 62431136



滕肖澜，女，1976年生于上海，现在浦东国际机场工作。

2001年起写作，至今发表中短篇小说约六十余万字。小说多次被转载。

新世纪上海作协首届青年创作班学员。

上海作家协会会员。

上海新锐作家文库

寻找雅葛布

薛 舒

十朵玫瑰

滕肖澜

狗不是狼

于东田

飞毯

任晓雯

烧梦人

夜 X

编辑说明

“上海新锐作家文库”是上海市作家协会与上海文艺出版社联合编辑的丛书，出版上海年轻一代作家创作的文学作品，集中展示上海新世纪成长起来的作家们在文学园地辛勤耕耘的创作成果。

本辑“上海新锐作家文库”五种，是五位青年作家近年创作的中短篇小说精选本，包括：薛舒的《寻找雅葛布》、滕肖澜的《十朵玫瑰》、于东田的《狗不是狼》、任晓雯的《飞毯》和夜×的《烧梦人》。

“上海新锐作家文库”计划年内再出版一辑长篇小说。

上海市作家协会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6年4月

目录

- 四人行 / 1
我的爱,和我一样 / 60
十朵玫瑰 / 91
梦里的老鼠 / 108
烦恼是一种感觉 / 141
月亮里没有人 / 157
我是好人 / 211
老陶的烦心事 / 268
美女杜芸 / 283
来得及爱你 / 300

后记 / 387

四人行

谢宁

谢宁的坐姿很漂亮，腰挺得笔直，双臂自然地呈八字形。面前一杯茶，一张报纸。旁边，同事们大多趴在桌上睡着了。

谢宁看手表，三点三刻。

食堂每周四下午的点心是菊花松酥。两月前，她对他说，菊花松酥真好吃——其实她根本不爱吃菊花松酥。但她不能说小笼、麻球，或是双档什么的，因为那些东西每天都有，唯独菊花松酥每周只有一天供应，数量又少，一会儿便卖完了。谢宁放出了饵，愿者才会上钩。结果，每个星期四，他必然会送来两块菊花松酥。其实是桃酥，四只角用糖熬焦，卷起来做成菊花的形状。谢宁显得喜不自禁：我只是随口说说的，亏你放在心上，谢谢了。她伸手到皮包里掏钱。他连连摇手，脸都红了——谢宁有些好笑，看着他，就像一个憨憨的玩具熊，真想拍拍他的脑袋，再捏上几捏。

四点半。

今天是怎么了。谢宁急归急，脸上还是若无其事的。抿一口茶，稳稳地看报纸。一个字也没看进去。感觉没底，空荡荡的很揪心——他是食堂的临时工，高中毕业，比她小四岁。谢宁不能想这些，一想就烦，还有些丢脸。她二十九岁，过年就三十了，却在为一个小男生心神不宁。

五点时，下班铃声大作。同事们互道“再见”，匆匆而去。谢宁最后一个离开办公室。走出来，走廊空荡荡的。忽然，楼道里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一个人飞奔过来，高个子，发白的牛仔衣，手里拎着一个塑料袋。他在她面前停下。一笑，露出雪白的牙齿。

“不好意思，来晚了。”他喘着气，“幸亏你没走。”

冯 佑

冯佑吃了不干净的东西，整个下午都拉肚子。他在马桶上给要好的同事打手机：替我留两块菊花松酥。

第一次见到谢宁，她坐在桌前看文件。冯佑瞟她一眼，又一眼。这大概是缘分吧，他后来这么想。谢宁是财务科长，不漂亮，年纪也比他大。如果不是他答应了老爸，要安定下来好好过日子，放在从前，像这样的女人他看也不会看。人真是奇怪的东西，一旦决定换一种生活方式，连品味也会跟着改变。那时他喜欢的是穿超短裙松糕鞋的辣妹，丰乳肥臀走路一扭一扭的那种。半年前，他打架弄断六根肋骨，老爸拿菜刀对准胸口，说，你要是不改，我就死给你看。

冯佑称呼她“阿姐”，心里清楚，她和他是两条平行线，永远不搭界的。真正的转变其实是那次，他到财务科领工资。办公室只有谢宁一个人。她手指很灵巧，数钱时像兰花那样好看。她把钱给他，手指轻轻触到他的手掌，软软的，指甲划过，麻麻的，痒痒的——钱不多，只是薄薄的几张。她很郑重地交到他手上。他看着她的手，不知怎的，竟想起老爸的话：找个过日子的女人。

每到阴雨天，冯佑的胸口隐隐作痛，便想，真该找个过日子的女人呢。他觉得谢宁就是这种女人。她是那样恰到好处，不美也不丑，有些世故，又有些可爱——很适合当老婆。他第一次把菊花松酥放到她面前时，她要给他钱，他怎么可能收她的钱呢？其实他做的还是很明显的。他完全可以再拿些点心，说请大家吃。但他没有这么做。他故意显得很紧张，说话都口吃了。

今天，冯佑来到财务科，刚好是下班时间。办公室只剩下谢宁一个人。冯佑见她站起身来，便轻手轻脚地跑到楼梯口，下了一层楼，接着，咚咚咚，重新迈开大步上楼来，喘着气，来到她面前。

冯佑说：拉肚子，所以来晚了。谢宁说：噢，我倒忘了，原来今天是星期四，有菊花松酥的。冯佑说：阿姐的事，杀了我的头也不会忘。谢宁笑笑。冯佑故意走得很慢。公司五点一刻放班车，现在是五点十分。他算好时间，到五点十三分，看表，叫起来：糟糕，阿姐你要赶不上班车了。谢宁也看表，吃了一惊，奔过去。但还是晚了，眼看着班车的尾巴在那里冒黑烟。冯佑把摩托车推过来，说，我送你。谢宁有些犹豫。冯佑笑道：上车吧，总比叫出租方便些。

谢 宁

摩托车开得飞快。谢宁原先只是轻轻抓住冯佑的衣服，后来车身一个急转弯，不得不抱住他的腰。她感觉冯佑的身体微微一动，似是在笑。谢宁心里骂了句：小赤佬。甜甜的很受用，随即，把脸轻轻靠在他背上。

刚才，不晓得他看出来没有。现在想想，她戏做得过头了。人家身体不舒服，还惦着给她送点心，无论如何应该表现得更感激些的。她居然连“谢谢”都忘了说。谢宁想着想着，就有些懊恼。他会怎么想？看穿了不好，不看穿也不好——伤脑筋啊。

谢宁暗暗叹了口气。

第一眼见到他，他在窗口打菜。一米八五的身高，穿白色的工作服，剪个平头。大家都说，食堂来了个帅哥。女孩们争着排在他那队，挤眉弄眼。谢宁觉得很好笑。轮到她了。她看他——他五官俊朗，周身洋溢着青春的气息。她把目光移开，很快又落到原处，微笑着说，噢，新来的同志。

这个人，让她想起多年前的那个人。

——高三开学，转来一个插班生，与她同桌。他叫刘鹏，双眼

皮，薄嘴唇。谢宁给他抄笔记，督促他做作业。那时她还小，喜欢读岑凯伦、琼瑶的书。一天，他邀她到海边玩。两人坐在沙滩上。他告诉她，他父母早年离婚，跟着改嫁的母亲过活，家境不好，继父同他商量，让他高中毕业就上班，省下钱来供同母异父的弟弟读大学。

刘鹏弹吉他。悠扬的琴声，和着海边的风声，远处隐约有船的影子，夕阳浮在海面上，映红天边的云彩。

谢宁不能想像刘鹏的生活——从小到大，父母把她捧在手心里，她没吃过苦。刘鹏因为作弊受过处分，学习成绩也不好。这些她不在乎。相反的，还有些新奇，跃跃欲试。天色一点点暗下去。刘鹏脱下外衣给她披上，接着，小鸡啄食般的，在她唇上吻了一下。

高中毕业，就各奔东西了。那天的情景，像一张老照片，偶尔拿出来翻看，日子久了，渐渐泛黄，几乎已模糊了——很奇怪，见到冯佑，竟又想了起来。

吃饭时，谢母又提起相亲的事。男人，三十多岁四十不到，台湾人，未婚，在大陆做生意。谢母一边说，一边偷瞟女儿的脸色。谢宁不吭声，拿勺子舀汤。谢母说，去还是不去，你倒是表个态呀。谢宁说：去，为什么不去，去看看又没关系。谢母便转向谢父，气呼呼地说：你女儿大概是个怪胎，不想结婚了。谢父好脾气地笑笑：她又没说不想结婚。谢母道：都老大不小了——。谢父朝妻子使了个眼色，阻止她说下去。谢宁装作没听见，一口一口喝汤。

相亲挑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谢母一遍又一遍地叮嘱女儿：要认真对待，要诚恳，要耐心。谢宁赶到咖啡厅，刚刚好是下午五点。按照约定，那人手里应该拿着一份《新民晚报》。谢宁环顾四周，在窗口座位找到了目标。那人也看到了她，急急地站起身来。两人隔着六七公尺，对望了几秒钟。

谢宁走上前，道：你好，我是谢宁。伸手与他相握。男人个子很矮。他大约感觉到身高上的差距，挺了挺腰。脸上原本带着笑，这样一努力，笑容显得勉强了。比谢宁矮半个头——他

说：你好。

男人眼角皱纹很深，嘴角耷拉下来，有些苦相。头发后面很短，涂了摩丝服服帖帖，前面却像小孩那样留着平平的刘海——他看上去足有四十多岁。男人帮谢宁拉开椅子。谢宁坐下。男人问她：喝点什么？谢宁回答：橙汁好了。男人傻傻地说了句：怪不得你皮肤这么好。谢宁一笑：谢谢。

男人把手摆在桌上，像小学生在听课——整个身体是僵的。一会儿，慢慢向后靠去。椅子太大太宽，而他上身又太短，这样以来，脸上陡然出现失足落水的惊恐神情——他终究觉得不自在，依旧朝前坐着。

这样一个人，没什么指望，谢宁倒是心定了。她准备把他的一举一动都记下来，回家好说给父母听。不是她挑三拣四，实在是这人条件太差了。

我叫吴根水。男人带着浓重的闽南口音。递上名片。

噢。吴先生是做玩具生意的。

对——谢小姐喜欢玩具吗？

谢宁笑了笑。

一般吧。我又不是十六七岁的小姑娘，再整天抱个洋娃娃就不像样了。

不是啊，谢小姐看上去很年轻，顶多——呃，二十出头。

噢是吗，谢谢你。谢宁端起橙汁，喝了一口。

半小时后，谢宁提出要走。她道：谢谢你的款待，我还有事。说完站起来。男人猝不及防，也跟着站起来。他像是有话要说。谢宁看着他，他又说不出来了。神色尴尬。许久才憋出一句：再联系啊。

谢宁笑笑，朝他挥挥手。相亲结束了。走出咖啡店，呼一口新鲜带着凉意的空气。那一刻，失望像潮水那样铺天盖地的袭来，翻来覆去地想：完了完了，嫁不出去了——谢宁觉得挺难为情。从口袋里取出名片，揉成一团，准备扔到垃圾桶。再一想，还是放进包里了。

吴根水

吴根水老家在台湾花莲。父母都是农民，上面有三个姐姐。“吴根水”这个名字，花了父亲不少心思。一来他是吴家唯一的根，二来，根有了水，才能从小苗长成大树。吴父找人为儿子算过命，说他五行缺木，还缺水。“吴根水”里又有木，又有水，齐了。吴根水出生没几年，父亲便病死了。母亲辛辛苦苦把四个孩子养大，却在一起车祸中意外丧生。那年吴根水才十五岁。三个姐姐都出嫁了。大姐三姐不管他，唯独二姐心肠最好，带他回家，给他买衣服买书。二十岁时，吴根水向二姐借了点钱，去了台北。

吴根水在一家玩具公司打工。他读书不多，话也很少，但干活来扎扎实实漂漂亮亮。两年后，升级做工头。

真正改变他人生的一件事，发生在二十四岁那年——有一天，他救了一位心脏病发作晕倒在路边的老人，将他送进医院，并垫付了医药费。没想到，老人居然是公司董事长的父亲。老人直截了当：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吴根水没有狮子大开口，而仅仅是希望参加公司的玩具设计。他如愿以偿。一连几周，他每天只睡两三个小时。起初大家以为他不过是痴心妄想，但最后，当他把设计呈上来时，每个人都不得不承认，他天生就该是做这行的。十年后，吴根水有了自己的玩具公司。

吴根水回到家乡，买一幢别墅送给二姐。对于大姐和三姐，他也没有记恨，照样有求必应。吴根水说：爸妈在天上，不就指引着我们四姐弟和和睦睦嘛，我能做到的一定会做——吴根水说的都是真心话。那天夜里下了很大的雨。他听着屋檐上滴滴答答的雨珠，回想这十几年发生的事，自己其实真好运啊。“吴根水”是个好名字，就是因为太好了，所以一开始要遭点劫受点灾。爸妈把坏的都受了，留下好的给他。吴根水一想到这些，就觉得心酸。

吴根水的女秘书姓任，三十出头，未婚，很漂亮也很能干。好几次在吴根水的住所里，两人做了越轨的事。任秘书偶尔会向他

提出一些要求，但绝不过分。吴根水觉得这样很好，哪个女人不爱珠宝首饰啊，无欲无求的女人也会让男人觉得无趣，关键是分寸要把握好。吴根水从没想过要和她结婚。他躺在床上，抚摸着任秘书纤细的头颈，道：我跟你说，我想要找个处女——这些话他只好意思跟任秘书说。他道：我跟你说，我要找处女没别的意思，就是图个单纯一点简单一点。我是个传统的人啊。

谢宁是任秘书介绍给吴根水的。吴根水见到谢宁第一眼，便有一种强烈的预感，眼前这个女人，或许会成为他的妻子。他告诉任秘书，说他以前好像见过谢宁。任秘书调皮地学越剧《红楼梦》里的对白：咦，这个妹妹我见过的。吴根水很肯定地说：真的，我见过她，要不就是在梦里。

相亲时，吴根水很紧张。他问谢宁喜不喜欢玩具，她说一般。他就懊恼极了，为什么要问这个呢。他应该主动提出送她一只玩具，或许就能多一次见面机会。他还夸谢宁年轻。这是任秘书教他的，说赞美女人年轻总没错。可事实上谢宁并不年轻，吴根水担心马屁拍过头了，她反而不高兴。其实他真的不很看重女人的长相，相反，谢宁身上那种端庄娴静的气质，倒是她所喜欢的。但这些话又不方便说给她听。吴根水是真的手足无措了。短短的半个小时，他背心不停地冒汗。

后来，吴根水仔细想了想，觉得谢宁的长相有一点像他妈妈，这就怪不得有似曾相识的感觉了。吴根水对任秘书说，谢宁的眼睛和他妈妈一样，都是肉里眼，但又不像别人的肉里眼那么凶，而是很灵气很秀丽的。任秘书听了，说：原来你有恋母情结。吴根水笑了笑，说：这大概是缘分。

谢 宁

谢宁回到家，沙发上一躺，伸个懒腰。谢母很紧张，凑过来，问怎么样。谢宁说：妈，你其实应该跟去看看的。谢母问：什么意思？谢宁说：我要是实话实说，你一定会怀疑我没诚意，故意糟蹋人家，

把人家讲坏。谢母泄气了，一屁股坐在沙发上。过了一会儿，不死心，又问：真的不行？谢宁说：年纪看上去比爸爸小不了多少，个子比你都矮，模样像个小丑，你说行不行？

谢宁双手一摊，作出无可奈何的样子。

不一会儿，电话铃响了，是吕贝贝打来的。

吕贝贝是去年分进财务科的大学生，苏北人，工作很勤恳。整天谢姐长谢姐短，跑前跑后——上海女孩子是不屑这样的，背地里骂她“马屁精”“乡下人”，还嘲笑她的苏北口音。

吕贝贝常常打电话找谢宁聊天。她说，谢姐，我在上海没亲人，你就像我的亲姐姐一样，我有什么心里话，只能跟你说——这几句话她翻来覆去地说。谢母对谢宁道，这个小姑娘门槛很精，可别小看她。

吕贝贝告诉谢宁，她很喜欢冯佑。

谢宁听了心里一动，不吭声。

吕贝贝道：我也不晓得为什么会喜欢他。他家里条件很差，我家里条件也不好，我父母都希望我找个有钱的男朋友。有时候我觉得自己真是不像话。男人光长得好有什么用啊，还得有本事。我应该替家里着想，我哥哥到现在还没结婚呢，对象倒是谈了六七年了，人家父母不同意，说我家没得钱，女儿嫁过来会受苦。我到上海来工作，爸妈都对我抱了希望，家里翻身全靠我了。

可没办法，我就是喜欢他。吕贝贝有些不好意思。

那你约他出来玩啊。电话里，谢宁给她出点子。

嗯，多不好意思啊。

这有什么，都二十一世纪了。既然你真心喜欢他，就不要胆怯。抓紧机会，免得将来后悔。

那也得找个借口啊——要不然，谢姐你陪我一起。

嘿，我才不要做电灯泡呢。

帮帮忙吧，谢姐。吕贝贝恳求道。后天星期六是我生日，我请他过来，你也来，替我壮壮胆，好不好？

那，好吧。

挂掉电话，谢宁有一点内疚——利用了这个女孩。她想到下月科室有个到香港培训的名额，决定让吕贝贝去。

吕贝贝

吕贝贝从手机里找出冯佑的电话号码，打了过去。

冯佑问：有事吗。吕贝贝说：后天是我生日，想请你过来。冯佑问：就我们两个？吕贝贝说：不，还有谢姐。冯佑想了想，说：好啊。又问她喜欢什么礼物。吕贝贝甜甜地说：只要你能来，我就很高兴了。

吕贝贝住在公司的集体宿舍里，原本是两个人一间，后来同屋的女孩嫁人了，变成她一个人住。宿舍里的女孩们都不做饭，去外面买现成的，或是半成品，放进微波炉一转就好。吕贝贝不这样。她买来新鲜蔬菜，活鸡活鸭，自己弄。她杀鸡的本事一流，牢牢抓住鸡的翅膀，露出脖子，手起刀落，温热的鸡血准确无误地滴落到碗里，还不会弄得鸡毛满天飞。管宿舍的阿姨常拿她来教育那些上海女孩：呶，学一点啊，免得将来嫁不出去。

吕贝贝出身在江苏盐城的一个工人家庭。父母早年下岗，生活很艰苦。吕贝贝大学毕业后留在上海工作。她非常节省，每月的工资，一大半寄回家。她还在外面帮人翻译资料。白天上班，晚上翻译。虽然辛苦些，但很高兴，每个月多赚几千元，一年就是几万——这些钱，是给自己备下做嫁妆的。她不像那些上海女孩，可以吃光用光。她没这个福气，一切都要自己来，谁也靠不了。

吕贝贝打完电话，才发现心跳得很快，扑通扑通，像是要跃出胸腔来。

她知道，冯佑是喜欢她的。

要不然，他为什么老是到财务科来呢？他给谢姐送菊花松酥，不过是个借口罢了。目的是想看看她。吕贝贝一想到这，就有些不好意思。谢姐是领导，放出话来说喜欢吃菊花松酥，他当然得照办。吕贝贝猜想，冯佑其实也想给她买的，但没办法，办公室

里有那么多人，光给她买不给别人买，影响不好。如果都买，那花的钱就多了。他又不富裕。吕贝贝是很能体谅他的。其实她只要能经常看到他，就很开心了。菊花松酥什么的，她一点儿也不在乎。

生日那天，吕贝贝很早便起床了，趁着人少，赶到菜场，小菜又多又新鲜。回到宿舍，随便吃了点午饭，换了一身衣服。坐在梳妆台前，很精细地化妆。先是粉底，均匀地抹上一层，画眉，淡淡的，再是眼影，薄薄地涂一点。搽粉，拿粉扑蜻蜓点水般的扫上几扫。涂口红，轻轻地用纸巾一按，很自然很清新。

冯佑和谢宁陆续到了。冯佑捧着一束花，谢宁拎着蛋糕。两人都是第一次来，先参观了一遍房间。谢宁说：我们贝贝就是能干，屋子收拾这么干净，将来哪个男人娶到她，真是有福了。对吧，冯佑？冯佑道：是啊。

吃饭时，谢宁举起杯，说：来，祝贝贝生日快乐！三人干了杯。谢宁很感慨地说：二十三岁，风华正茂，真是令人羡慕啊！我二十三岁的时候在干什么呢？眼睛一眨，快三十了，自己都吓一跳。吕贝贝说：我三十岁时要是能有谢姐现在一半好，就开心死了。谢宁笑道：我有什么好，你要是像我就糟糕了。吕贝贝说：谢姐什么都好，就是太谦虚了。她一推冯佑：哎，你说是不是？冯佑说：是啊。谢宁笑着问他：什么叫“是啊”？你是说我谦虚，还是说像我就糟糕了？冯佑刚喝了一口可乐，听她这样说，顿时呛进喉咙，咳嗽起来。

吕贝贝拿来纸巾，递给他。冯佑一边咳，一边道：阿姐欺负我不会说话。谢宁道：你要是不会说话，天下就没会说话了。公司里谁不知道，小冯的嘴巴最甜，最会讨女孩子喜欢了。冯佑问吕贝贝：我嘴巴很甜吗？很会讨女孩子喜欢吗？吕贝贝笑道：谢姐说是，那肯定就是了。谢宁说：这是大家一致公认，可不是我说的。冯佑忽的凑近她，问：那么，阿姐我讨不讨你喜欢？谢宁微微一笑：我这个年纪已经不能叫女孩子了，你讨我喜欢也没用。冯佑说：没结婚就是女孩子，别说三十岁，四十岁也是女孩子。谢宁笑着对吕